通告

致　：機構會員、社會企業單位以及相關團體
由　：政策研究及倡議業務總監 黃健偉
事由　：社會企業專題研討會
　　新《公司條例》與社會企業運作與管理
日期　：2015 年 5 月 12 日

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及香港律師會連續第四年合辦專題研討會，組織義務律師與業界分享與業界發展有關的法律知識。

新《公司條例》(香港法例第 622 章，下稱「新條例」) 已於 2014 年 3 月 3 日生效。據統計，香港現時大部份社會企業，皆以「擔保有限公司」或「股份有限公司」形式組成及運作。是次研討會將探討新條例下就《公司條例》前身（香港法例第 32 章）的變更，例如章程細則範本及董事的公平處事，對社企運作及管理的影響，亦會分組討論上述兩種形式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之比較。

研討會將包含一節一小時的專題演講，以及兩節個案分析與討論，個案分析與討論將分 A / B 兩組輪流討論。名額有限，請先登記。詳情如下：

日期	2015 年 6 月 5 日 (星期五)
時間	下午 2 時- 5 時
地點	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5 號溫莎公爵社會服務大廈 2 樓 202 室 (兩節個案分析與討論分別與不同房間進行)
講者	朱靜華博士及蕭鎮邦律師 香港律師會社會企業工作小組
對象	社聯會員機構、社會企業及有意開辦社企的公眾人士
名額	50
費用	免費
查詢及登記	郭小姐 (2876 2491; charlotte.kwok@hkcss.org.hk)

撥款資助機構　　舉辦機構

第一部份 – 專題演講 (1 小時)

新《公司條例》內容更新概要與對社企運作及管理之影響。

- 根據新《公司條例》成立的公司種類
- 憲章文件及成立公司前應考慮的因素
- 公司的持續責任
- 董事的角色、職責及義務

第二部份 – 個案分析與討論（分組輪流討論）(90 分鐘)

A 組 - 分兩節討論，內容相同，每節 45 分鐘

「擔保有限公司」公司組織章程細則

講者: 朱靜華博士

- 甚麼是「擔保有限公司」?
- 申請稅務豁免
- 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大綱
- 宗旨條款與權力條款
- 申請稅務豁免的擔保有限公司，其組織章程細則須包含的條款

B 組 – 分兩節討論，內容相同，每節 45 分鐘

「股份有限公司」公司章程

講者：蕭鎮邦律師

- 甚麼是「股份有限公司」?
- 選擇「股份有限公司」成立社企的考慮因素
- 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大綱
- 成員大會及成員決議
-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決議
- 利益披露

致：社聯 –滙豐社會企業商務中心

傳真：2876 2496；電郵：charlotte.kwok@hkcss.org.hk

社會企業專題研討會

回條

☐ 本機構欲參加上述研討會

機構名稱 _____

社企名稱 _____

地址 _____

聯絡人 _____

電話及電郵 _____ _____

業務性質 _____

參加者資料 ：

(1) 姓名： _____

職位： _____

電話及電郵 ： _____ _____

(2) 姓名： _____

職位： _____

電話及電郵 ： _____ _____

＊每間機構 / 社企只可委派一名參加者加入分組討論。名額有限，請先登記。

請於適當位置加剔號

☐ 專題研討會 (1 小時)

☐ 個案分析與討論 (A 及 B 組) (90 分鐘)

查詢問題：

_____

_____